

重庆中心城区高峰时段 桥隧错峰通行通告征求公众意见

本报讯（记者 周松）1月4日，市公安局交巡警总队通过微信公众号“重庆交巡警”发布信息，对重庆中心城区高峰时段桥隧错峰通行通告征求公众意见。

公开征求意见时间为2021年1月4日至1月11日，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反馈意见或建议。
电话(传真)：023—63753122，电子邮箱：jdcqjxj@vip.163.com。

重庆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关于中心城区高峰时段桥隧错峰通行的通告(征求意见稿)



错峰通行时段

通告自2021年3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施行。

工作日早高峰错峰时段

7:00—9:00

工作日晚高峰错峰时段

17:00—19:30

星期一至星期五属于国家法定节假日的，当日不实施错峰通行；因法定节假日而致周末双休日变更为工作日的，当日不实施错峰通行。



错峰通行规则

错峰通行车辆：所有渝籍和非渝籍号牌汽车。
在工作日按汽车号牌(含临时号牌)最后一位阿拉伯数字对应，对应规则为：

星期一限行

1和6

星期二限行

2和7

星期三限行

3和8

星期四限行

4和9

星期五限行

5和0

下列车辆不受错峰通行限制：
军车、警车、救护车、消防车、出租车、工程抢险车、应急救援车、公交客车、公路客车、校车、旅游客车、运钞车、邮政专用车、殡葬专用车、悬挂新能源号牌车辆、20座(含)以上大客车，以及其他从事城市公共应急、抢险的车辆。
对残疾人驾驶机动车实施备案通行管理。



闯禁执法

对当日违反错峰通行规定的车辆，由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有关规定依法查处。

资料来源：重庆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制图/张辉

《共享电动车安全隐患不少》后续—— 重庆开展共享单车停放秩序专项治理

本报讯（记者 郭晓静 唐彤东）1月4日，重庆日报《民生热线》版以《逆行变道、乱停乱放、闯红灯……共享电动车安全隐患不少》为题报道中心城区共享电动车乱象后，引起相关部门高度关注。重庆日报记者当日从市城市管理局获悉，该局已下发了《关于开展共享单车停放秩序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各区县(自治县)城市管理局、综合执法局和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总队从即日起，按照“属地管理、企业主责、停放有序、车容整洁”的原则，开展为期3个月的共享单车

停放秩序专项治理工作，着力解决乱停乱放挤占道路设施、影响行人安全通行和市容环境的突出问题。
据了解，《通知》列出了专项治理工作的五项重点任务——
合理设置停放点位。《通知》要求各区县城市管理部门对所管辖区域内共享单车停放情况进行实地摸排，梳理问题，掌握底数。按照既不影响道路设施安全、城市市容秩序，又方便市民出行原则，结合辖区实际，依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重庆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等相关法规和技术规

范，合理设置共享单车等非机动车停放点位。有条件的地段可以将共享单车停放点位与快递车辆等摩托车停放点位统筹规划、集中设置。
督促落实主体责任。《通知》明确共享单车运营企业是规范停放工作的责任主体，具体负责规范停放工作。要求各区县城市管理部门履行监督指导职责，通过督促运营企业加强运维力量、处置违停车辆和加强饱和区域车辆调度等措施落实主体责任，有效规范辖区车辆停放。
加强重点区域整治。《通知》要求各区县城市管理部门加强对城市桥梁和隧道

范围内的人行道、盲道等无障碍设施通道、过街通道(人行天桥、人行地道)、公共绿化带范围内和其他影响行人安全通行的重点区域的集中清理，进行重点整治。
全面规范停放秩序。《通知》明确除重点区域以外的区域，各区县城市管理部门按照同侧同路段单排停放、车头朝向一致、车身干净整洁的标准进行规范，特别是轨道车站出入口、公交站点、学校、医院门口以及其他属地政府确定的市容市貌重点管控区域。督促运营企业对残缺、破损、脏污的车辆进行维修、更换，确保车辆干净整洁。
加强约谈与执法。《通知》明确对于乱停乱放问题突出的企业，各区县城市管理部门可开展约谈，督促其整改。对于乱停乱放问题严重、经约谈提醒仍不采取有效措施处置违停车辆的运营企业，要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执法查处。

家门口建起 养老服务站

近日，万盛经开区万盛街道北一社区养老服务站，万盛中医院的医护人员正在为居民进行定期健康义诊。近年来，万盛经开区按照“一街道(镇)一中心，一社区(村)一站点”全覆盖要求，把养老服务设施纳入居住区配套建设，并结合医疗联合体、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定期开展健康义诊，更新个人健康档案，全力打造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医养结合养老服务体系，让老年人在家门口的“家外之家”安享晚年。

通讯员 王泸州 摄/视觉重庆

重庆首个适用民法典的离婚纠纷，判了！

本报讯（记者 黄乔）1月4日上午，丰都县人民法院依法判决一起离婚纠纷案。据悉，该案是2021年1月1日民法典正式实施以来，重庆地区首件适用民法典的离婚判决。
去年9月，原告秦某某向丰都法院提出诉讼请求，要求依法判决准许原告、被告离婚。据悉，原告、被告由于婚前缺乏了解，致婚后常因家庭生活琐事发生纠纷。

2016年12月，被告彭某某独自离家外出，经原告秦某某多方查找无音讯，分居至今。其间互不联系、往来和履行夫妻义务，感情已完全破裂，故要求依法判决准许离婚。
丰都法院审理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七十九条规定：夫妻一方要求离婚的，可以由有关组织进行调解或者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应当进

行调解；如果感情确已破裂，调解无效的，应当准予离婚。有下列情形之一，调解无效的，应当准予离婚：(四)因感情不和分居满二年。
2016年12月以来被告彭某某独自离家出走，已与原告分居至今。其间双方互不往来、联系，应根据民法典认定其夫妻感情已完全破裂。故原告秦某某诉请与被告彭某某离婚的主张应予以支持，故判决准许原告秦某某与被告彭某某离婚。

启迪孵化器落地万州 首批8家企业入驻

覆盖网络最全的创业孵化器，已累计孵化服务企业超5000家，并已有35家企业成功上市。

据了解，三峡启迪企业孵化器是启迪控股在渝东北唯一布局的启迪孵化器，将以“孵化器+科技金融+创新产业基地”为核心，围绕“创新服务、招商引

智、投资孵化”等方面探索建立全新的科技创新服务模式。自去年2月渝东开发区与重庆启迪创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约以来，经过双方共同努力，实现了当年内完成三峡启迪孵化器签约、注册、建成、企业入驻和投入运营。重庆三峡启迪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崔岢表

示，三峡启迪企业孵化器争取在2021年上半年培育孵化企业20家，年总产值达到2亿元左右。
在大数据智能化引领下，近年来万州区科技创新支撑能力不断提升，目前已拥有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44家、市级科技型企业354家、市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11家；拥有科技服务机构38家，其中众创空间和星创天地国家级4家、市级17家；拥有工程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等各类科创平台64家，其中国家级3家、市级51家、区级10家。

重庆将组织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监管大检查 违反禁放规定 最高处500元罚款

本报讯（记者 周松）1月4日，我市召开2021年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部署2021年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工作。

会议指出，自2019年2月1日实施新修订的《重庆市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条例》以来，全市上下、社会各界共同努力，实现了“禁放区严格禁止、燃放区安全有序、社会面平安稳定”的目标，全市禁限放区域内实现零火灾、零伤亡，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增多，但仍存在个别区县城市建成区内对燃放烟花爆竹禁而不止，禁放效果不好等问题。

会议强调，各区县各相关部门要在春节前组织开展一次重大危险源排查和燃放安全监管大检查，督促禁放区域的加气站、油气库、油气管道、重点文物场所等重大危险源、重点单位张贴醒目统一的禁放标识，落实守护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在除夕夜、正月初一、十五等重点时段，对重大危险源、重点单位，逐级落实“一对一”的市、区县、镇街三级现场监管防控，要组织公安干警等加强巡逻守护，消防部门要制定消防灭火预案，监督相

关单位落实消防力量和设施器材，卫健部门要制定伤员救治预案，做好救治伤员准备。

据了解，按新修订的《重庆市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条例》规定，从2019年2月1日起，重庆绕城高速公路以内区域(含绕城高速)全面禁止生产、经营、存储、销售、燃放烟花爆竹。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规定部分的区域也限制燃放烟花爆竹。

在禁放区域、场所燃放烟花爆竹，或者违反规定燃放烟花爆竹的，由公安机关责令停止燃放，处100元以上200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的罚款；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公安机关将依法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情节较轻的，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

从事烟花爆竹零售的经营者销售非法生产、经营的烟花爆竹的，由应急管理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没收非法经营的物品及违法所得，并处1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将吊销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

科技部公布69个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 择优建设名单

重庆大学雪峰山野外站上榜

湖南省怀化市雪峰山，被冰雪全部覆盖的重庆大学能源装备安全防护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本报资料图片）

本报讯（记者 李星婷）1月4日，科技部公布了69个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择优建设名单。其中，重庆大学建设的雪峰山能源装备安全防护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以下简称“雪峰山野外站”）获批。这是该校获批的第一个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也是世界上第一个能源装备安全防护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

据了解，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是重要的国家科技创新基地，是国家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此次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建设名单是科技部根据《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管理办法》和《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建设发展方案（2019—2025）》的相关要求确定的。

重庆大学雪峰山野外站始建于2008年7月，由该校电气工程学院

教授蒋兴良牵头的电网装备安全与自然灾害防御创新研究团队设计建设，是世界上第一个能源装备安全防护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经过10余年的建设，雪峰山野外站在电网防冰减灾领域做出了卓越贡献，发明了电网非干预式冰灾防御冰、在线智能融冰、风机电热防冰与飞机微功耗电磁脉冲除冰等一系列新方法，制定了国际、国家和行业标准8项，授权发明专利21项。

据了解，雪峰山野外站将重点围绕大气结构物覆冰积雪及灾害防御、能源装备雷击及灾害防御和能源装备环境适应性三个领域，开展长期稳定的科学观测，原创数据采集、多学科交叉基础理论和工程应用关键技术研究，构建国际领先的能源装备安全与自然灾害防御的国家级创新、国际开放与合作观测研究平台。

让退捕转产渔民生产生活安定有序 长寿以铁的纪律保障长江“禁渔禁捕”

本报讯（记者 周尤）“老袁，你们的转产补助资金都到位了吗？现在生产生活有没有受到什么影响？”“补助年初就到位了的。影响肯定是有，但长江禁渔禁捕是维护长江生态平衡，造福子孙后代的大好事，我们都积极支持。”日前，长寿区纪委监委驻区农业农村委纪检监察组在走访渔民袁昌林时，袁昌林由衷地说。

今年55岁的袁昌林是长江长寿段的一个渔民。在全面禁渔禁捕之前，袁昌林一家五口的主要收入来源是长江捕鱼所得。今年1月，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切实保护长江水域水生生物资源，修复长江水域生态环境，长寿区从1月1日零时起实施全面禁渔禁捕。

“禁渔禁捕后，渔民们的生产生活必须妥善安置。”在长寿区纪委监委的督促下，区农业农村委、区人社局、区公安局等相关职能部门组建了5个专班，相继采取了渔船行政许可赎回，渔船、网具残值回购，转产转业扶持和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等扶持措施。为解决上岸渔民就业难题，区农业农村委、区公安局、区城市管理局

等部门聘请袁昌林等13名熟悉长江水域情况的渔民为禁渔护渔队和清漂队队员，以协助开展禁渔禁捕巡查和江上清漂工作，实现了从捕鱼人到护渔人的转变。

群众利益无小事，监督绝不能缺位。长寿区纪委监委立足“监督的再监督”职能定位，统筹区纪委监委驻区农业农村委、驻区委组织部、驻区公安局纪检监察组成立了禁渔禁捕转产工作专项督查组，紧紧围绕责任落实、制度执行、工作措施、资金管理使用、工作作风等重点环节开展专项监督，着力发现和查处在禁渔禁捕转产工作中优亲厚友、吃拿卡要、不作为乱作为等腐败和作风问题，确保全区禁渔禁捕转产工作严格依法依规纪依法推进。截至目前，长寿区发放渔民禁捕转产补助资金1280.9万元，上缴区财政渔船拆解净残值253721.8元，全面完成长江长寿段66艘渔船和119名渔民禁捕转产工作。

“我们在监督保障退捕转产渔民生产生活安定有序的同时，还将督促相关部门、街镇落实监管责任和属地管理责任，切实加强非法捕捞、污水排放等相关工作的监督，着力推动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工作落到实处，使长江真正得到休养生息。”长寿区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